

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不合格核查处置信息公示表（第8期）

序号	抽样编号	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名称	样品名称	检验不合格项目	环节	检验类别	核查处置情况
1	GZJ24640000824932375	中宁县杞天红商行	280枸杞	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	经营	监督抽检	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第二项之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，[现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]，并决定对当事人作出如下处罚决定： 1.没收违法所得为129.57元； 2.罚款6000元。